

2024年度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主要职能包括：按照法律规定审理管辖的刑事、民事等一审案件；办理法律规定管辖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围绕审判工作开展法制宣传、调查研究、提出司法建议；管理法院队伍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等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管理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和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等。

二、部门机构设置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机构设置：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督察室）、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等8个内设部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46.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6.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3,613.1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540.9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11.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87.01	本年支出合计	57	3,960.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18.8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944.87
总计	30	4,905.82	总计	60	4,905.8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87.01	3,546.05	0.00	0.00	0.00	0.00	540.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3	36.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3	36.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6.73	36.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39.24	3,198.28	0.00	0.00	0.00	0.00	540.96
20405	法院	3,739.24	3,198.28	0.00	0.00	0.00	0.00	540.96
2040501	行政运行	2,033.65	1,933.49	0.00	0.00	0.00	0.00	100.1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6.80	105.13	0.00	0.00	0.00	0.00	341.67
2040504	案件审判	960.75	927.85	0.00	0.00	0.00	0.00	32.9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98.04	231.82	0.00	0.00	0.00	0.00	66.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04	31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1.04	31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85	8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46	147.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73	73.7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60.95	2,410.98	1,549.9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3	0.00	36.73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3	0.00	36.73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6.73	0.00	36.7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13.18	2,099.94	1,513.24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3,613.18	2,099.94	1,513.24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033.72	2,033.72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1.31	0.00	351.31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907.72	0.00	907.72	0.0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22.40	0.00	22.4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98.04	66.22	231.8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04	311.0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1.04	311.0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85	89.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46	147.4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73	73.7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46.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6.73	36.7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074.88	3,074.8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1.04	311.0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46.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22.65	3,422.6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2.8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66.23	166.23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2.8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588.88	总计	64	3,588.88	3,588.8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422.65	2,244.53	1,178.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3	0.00	36.7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3	0.00	36.73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6.73	0.00	36.7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74.88	1,933.49	1,141.39
20405	法院	3,074.88	1,933.49	1,141.39
2040501	行政运行	1,933.49	1,933.49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54	0.00	110.54
2040504	案件审判	799.03	0.00	799.03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31.82	0.00	231.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04	311.0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1.04	311.0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85	89.8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46	147.4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73	73.7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60.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25
30101	基本工资	260.56	30201	办公费	27.82
30102	津贴补贴	752.1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385.2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7.46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3.73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2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41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1.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17.42	30213	维修（护）费	26.6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4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84.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65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16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77
30307	医疗费补助	0.61	30227	委托业务费	7.6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1.2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7.95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7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1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29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946.26		公用经费合计	298.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2.92	0.00	79.42	42.46	36.96	3.50	66.99	0.00	66.81	36.07	30.73	0.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总收入4,905.8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087.0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546.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85.13万元，增长12.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省财政拨人员经费增加，二是项目调整，增加经费开支。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540.9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1.07万元，下降53%。主要变动情况：源城区财政拨付项目经费及人员经费较上年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总支出4,905.8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960.9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410.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2.53万元，增长1.4%。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1,549.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3.77万元，下降7.4%。主要变动情况：源城区拨项目经费减少，支出数相应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546.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546.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85.13万元，增长12.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省财政拨人员经费增加，二是项目调整，增加经费开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422.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22.6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28.17万元，增长3.9%；主要变动情况：经过年中追加，项目支出金额较年初预算数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6.9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82.92万元的80.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54万元，增长83.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6.81万元，完成预算79.42万元的84.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59万元，增长84.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36.07万元，完成预算42.46万元的8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6.0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0.73万元，完成预算36.96万元的83.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48万元，下降15.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9万元，完成预算3.5万元的5.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5万元，下降19.7%。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与2023年相比，我院2024年按计划新增公务用车购置支出36.07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用减少5.48万元，下降15.1%；公务接待费用减少0.05万元，下降19.7%。除新增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外，其余“三公”经费支出小于上年决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6.81万元，占99.7%；公务接待费支出0.19万元，占0.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6.8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36.0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2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0.7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主要用于按购置计划及批复购置2辆公务用车；单位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停车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5次，接待人数共48人。主要包括上级部门及外单位调研、业务交流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8.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18万元，下降5.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减少非必要支出，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上年度有所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35.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2.0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0.3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72.9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35.3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35.3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5个，共涉及资金341.5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98%；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共组织对“法院技术装备（调剂项目）”“人民法庭专项经费（调剂项目）”“中央资金办案业务费（档案管理及理论研究等经费）”“中央资金办案业务费（审判执行直接业务经费）”“办案业务费（调剂项目）”等5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41.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达到良好的水平，基本完成绩效目标。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422.6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

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达到良好的水平，基本完成绩效目标，但仍需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和资产管理，确保圆满完成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法院技术装备（调剂项目）”“人民法庭专项经费（调剂项目）”“中央资金办案业务费（档案管理及理论研究等经费）”“中央资金办案业务费（审判执行直接业务经费）”“办案业务费（调剂项目）”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3546.05万元，执行数3422.65万元，完成预算的96.5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经过自评，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履职效能方面指标完成率100%。管理效率方面指标完成率70%。总指标完成率76%。主要效益有：一预算编制合理、准确，绩效目标合理；二预算执行及时、均衡，有效使用结转结余资金；三预算使用具有经济性、效率性，具有良好的社会环境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资产管理工作需进一步加强；二相关绩效制度建设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加强资产管理，加强对资产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进一步完善资产管理制度，合理配置固定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益，保障本部门履行职能；二完善规章制度中对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的相应规定；健全内控管理工作规程，强化事中监控，确保内部控制覆盖单位经济和业务活动的全范围。

法院技术装备（调剂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0万元，执行数为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严格落实相关采购规定，购置多功能速印机

一台，缓解裁判文书打印复印压力，提高审判质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绩效目标不够精准明确，定义不够清晰，依据不够充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绩效指标的设定，选择、提炼出最能反映总体目标预期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以进一步加强绩效考核管理。

人民法庭专项经费（调剂项目）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58万元，执行数为8.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购买新设人民法庭办公装备及法庭标志性装备，保障庭审环境，维持正常审判执行工作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目标编制有待进一步完善，在设定绩效目标时，部分效果指标缺乏相对应的数据支撑。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合理设定可量化的绩效目标，以便绩效考核。

中央资金办案业务费（档案管理及理论研究等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8万元，执行数为68.5万元，完成预算的36.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提高档案管理人员业务水平以及工作能力，提高卷宗及档案扫描工作效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受我院档案室库容严重不足等客观条件限制，历史档案扫描量与预计完成工作量存在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结转资金，腾出两间办公室用于存放档案，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中央资金办案业务费（审判执行直接业务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保障调解工作正常开展，源头上减少案件数量，一定程度上提高了人民群众对法院的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指标设置还不够全面，部分支出内容考核标准

未细化和量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高绩效指标覆盖程度，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切实确保产出绩效指标的全面完成。

办案业务费（调剂项目）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4.93万元，执行数为37.99万元，完成预算的58.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计划对新建审判大楼进行选址、调规规划设计；正常开展诉讼等相关材料邮寄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申报不够精准，影响支付进度，相关部门未出具规划调整复函，导致新建审判大楼可行性研究工作在2024年未能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结转资金，待相关部门批复调规成功后立即开展相关工作，合理保持均衡的支出进度，保障项目顺利开展。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